

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12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顾荣鑫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工业品买卖合同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

司（以下简称“潍柴动力”）于2018年10月签订两份《工业品买卖合同》，合同编号（动力采2018-427,2018-428），合计向弗尔赛采购46件燃料电池系统，用于燃料电池客车的试验与开发，总合同金额为叁仟陆佰贰拾陆万陆仟柒佰玖拾捌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潍柴动力系公司第二大股东，关联董事郝庆贵、陈学东分别为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的董事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18年6月完成股票定向发行，共募集资金18,445,000.00元，主要用途为购置固定资产、补充公司营运资金，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，促进公司的经营和发展。截止至2018年11月30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中13,721,751.84元已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，剩余募集资金为4,758,301.27元（含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35,053.11元）。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将上述剩余募集资金中4,000,000.00元原用途为购置固定资产的资金变更用途为补充公司运营资金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2018年12月29日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弗尔赛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4日